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情况概述

2026年5月28日，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视像”或“公司”）发布《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为进一步落实其战略发展规划，充分发挥其在相关产业领域的资源优势，拟与中建投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投资本”）、建投华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一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厦门鹭翔乾建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鹭翔乾建”）。其中，乾照光电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5,300万元，持有该合伙企业50.83%财产份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二、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进展情况

2026年7月6日，乾照光电收到基金管理人中建投资本通知，鹭翔乾建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鹭翔乾建的具体备案信息如下：

- 1、基金名称：厦门鹭翔乾建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备案编码：SATL02
- 3、管理人名称：中建投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 4、托管人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备案日期：2026 年 7 月 6 日

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本次控股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8 日